

合同编号：_____

河南省医药卫生学校
内科护理实训室提升项目合同

甲 方： 河南省医药卫生学校

乙 方： 河南华之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河南平顶山

签订日期： 2024年2月22日

甲方（需方）：河南省医药卫生学校

乙方（供方）：河南华之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名称：河南省医药卫生学校内科护理实训室提升项目，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1374）的成交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交易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量、单价、总价等请见下表（详细技术参数见本合同附件2）。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	单价	金额	备注
1	智能化综合急救模拟人	GD/10000.100	台	1	全科医生	680000	680000	含 86 寸教学一体机
2	高智能数字网络化体格检查教学系统（教师机）	GD/TCZ9900BS 教师机	套	1	全科医生	39800	39800	含计算机
3	高智能数字网络化体格检查教学系统（学生机）	GD/TCZ9900BS 学生机	台	4	全科医生	37800	151200	含计算机
4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培训套装	AIRSIMBRONCHI	台	2	Ambu	92000	184000	
5	三腔二囊管训练模型（瞳孔对光反射）	GD/H82.100	台	1	全科医生	14500	14500	
6	静脉血液循环系统	GD/HS5J	台	2	全科医生	8000	16000	
7	半自动体外除颤仪（真机 AED）	HeartSaveY7	台	2	普美康	34500	69000	含 AED 立式触屏外箱
8	诊断床	ZL-009	台	4	顺发	500	2000	
9	心电图机	iMAC100	台	2	中旗	14500	29000	
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							小写：¥1185500.00 元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 (¥1185500 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 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全部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 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产品为原厂生产, 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 试运行正常后由甲方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 不得拒绝接收;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 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河南省医药卫生学校, 并按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完毕, 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 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场地、水、电等便利条件。

3.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 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4.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 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 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5.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 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五、交付、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

1、到货检查。到货后, 甲乙双方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 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如发现上述问题, 应做详细记录, 并拍照留据。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清点。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 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 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 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 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 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4、质量核验。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核验, 核验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 进行各

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货物(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核验记录。核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若货物(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5、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完整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货物(设备)使用要求。

六、验收及售后

1. 验收：在完成货物(设备)的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自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2. 售后：详见合同附件 1

七、付款方式

1. 乙方自愿放弃甲方需提前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

2. 待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双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总金额 5%的银行保函及合同全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乙方相关付款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货款(即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小写：1185500 元)。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4)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违约责任

1. 除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满足本合同要求的全新产品，如更换后甲方仍不满意，可由合同签署地点或上一级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违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需方）：河南省医药卫生学校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东
工人镇镇东 10 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

账 号：1707820509020166888

税 号：12410000F73440567L

委托代理人（签字）：王建峰

电 话：0375-2742581

乙方（供方）：河南华之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青年路 145 号
6 号楼 11 层 1108 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基王
朝支行

账 号：259844214032

税 号：91410100MA3X5DW5XT

委托代理人（签字）：关素芳

电 话：0371-86580658

签订时间：2024年 2月22日

附件 1：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 2：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附件 3：承诺函

附件 4：成交通知书